

证券代码：300495

证券简称：*ST 美尚

公告编号：2023-043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重整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预重整投资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法院对公司启动预重整，不代表最终受理公司重整申请，也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法院是否受理公司重整、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2、若法院依法受理债权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若法院依法受理债权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企业摆脱困境，重新步入健康发展的轨道；若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2年12月5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或“法院”）作出（2022）粤03破申884号《决定书》，决定对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尚生态”或“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并指定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预重整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披露的《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63）。

为依法有序推进预重整及后续重整工作，维护各方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企业重整案件的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重整工作指引》”）等相

关规定，经向深圳中院报告，预重整管理人决定公开招募和遴选公司预重整投资人。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及预重整概况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注册资本 6.74 亿元，2015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495），是一家以生态修复、生态文旅、生态产品为主营业务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经多年发展，公司业务领域涵盖策划、规划、设计、研发、融资、建设、生产、招商以及旅游运营等全产业链。

2022 年 12 月 5 日，美尚生态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2022）粤 03 破申 884 号《决定书》，经债权人申请及公司同意，深圳中院决定对美尚生态启动预重整。截至目前，美尚生态正在开展预重整相关工作。

二、招募工作原则目的

本次招募工作目的在于为美尚生态引入预重整投资人，协调推进美尚生态预重整及后续重整（若有）工作。由预重整投资人为公司提供资金、产业及管理资源，支持公司全面恢复流动性、彻底化解公司债务危机、协助公司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全面优化债务人的资产结构和债务结构；在此基础上，有效整合产业资源、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最终打造出股权结构优化、治理结构完善、资产质量优良、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的优质上市公司。

三、意向预重整投资人资格条件

（一）主体资格

意向预重整投资人应当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具有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商业信誉，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或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无未结的被立案调查事项。

（二）资金实力

意向预重整投资人应具备足够的资金实力参与本次重整投资。意向预重整投资人实缴注册资本及净资产均应不低于人民币 100 亿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意向预重整投资人需出具不低于其就本次预重整投资及后续重整投资拟

投资总额度的资信证明或其他履约能力证明。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意向预重整投资人可联合参与投资，联合参与投资的各成员均须满足第一项“主体资格”招募条件，同时至少有一名成员符合第二项“资金实力”招募条件。

四、招募流程

（一）报名

1. 报名期限

本次公开招募报名期限为 15 天，自本招募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4 日 17:30 时止。意向预重整投资人应当在报名期限内完成报名所需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提交要求的全部报名材料、缴纳保证金等。

2. 报名方式

本次公开招募采取电子报名方式。意向预重整投资人应在报名期限内向预重整管理人指定邮箱提交正式的电子版报名材料，并将纸质报名材料提交至预重整管理人指定地点。意向预重整投资人应确保电子版和纸质版内容一致，不一致的以电子版报名材料为准。报名联系方式如下：

报名邮箱：msstglr@vip.163.com

联系人：朱恋、林嘉琳

联系电话：0755-22167131、0755-22167172

收件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28 层

3. 报名流程

（1）签署保密承诺函，获取招募文件：意向预重整投资人拟获取招募文件的，应当联系预重整管理人签署保密承诺函，预重整管理人将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供招募文件。

（2）缴纳投资保证金，提交重整投资报名材料：意向预重整投资人决定参与本次预重整投资人遴选的，应当在报名期限内提交全套重整投资报名材料（具体按招募文件关于“报名材料”的相关要求提交），并缴纳投资保证金人民币 1 亿元。未在报名期内缴纳投资保证金的，视为未完成本次预重整投资人报名程序，已经提交了报名材料的，预重整管理人不对其提交的报名材料予以审查。

4. 报名须知

（1）公开招募及遴选效力

预重整期间预重整投资人公开招募和遴选的效力延续至美尚生态的重整程序，即无特殊情况下，美尚生态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后不再另行遴选重整投资人。

（2）不单独安排尽职调查

在本次公开招募及遴选预重整投资人工作中，不单独安排尽职调查及组织尽职调查工作，意向预重整投资人应在美尚生态发布公告之日起根据公开信息自行查询美尚生态相关情况。

（3）受让股份将根据后续重整方案最终确定

最终确定的预重整投资人参与本次预重整/重整投资受让股份的数量将根据后续的重整方案最终确定。

（4）联合体提交报名材料特殊注意事项

意向预重整投资人以组成联合体方式报名的，需确定牵头成员，由牵头成员提交报名材料，并出具各联合体成员确认由牵头成员提交报名材料的情况说明，如联合体内成员各自提交报名材料的，预重整管理人有权要求意向预重整投资人确定牵头成员并重新提交或不予接收。

（二）资格审查

报名期限届满后，预重整管理人将对完成报名程序的意向预重整投资人的报名材料完整性、报名条件适格性（主体资格、资金实力等）、预重整投资方案合规性予以审查。

报名材料不完整、报名条件不适格、预重整投资方案不符合法律和公告规定的意向预重整投资人，视为审查不合格，不具有参与竞选的资格。

五、遴选流程

（一）预重整投资人的确定

1. 仅有一家意向重整投资人报名

仅有一家完成招募流程的适格意向预重整投资人报名的，按照《重整工作指引》第八十二条之规定，该意向预重整投资人即为预重整投资人。

2. 多家意向重整投资人报名

有多家完成招募流程的适格意向预重整投资人报名的，由预重整管理人组织债权人会议进行书面评审，按照《重整工作指引》第八十一条规定的规则确定预

重整投资人。

（二）通知与通报

预重整管理人在遴选结果产生后将结果通知参与遴选的意向预重整投资人、报告深圳中院并告知美尚生态，由美尚生态及时发布预重整投资人遴选结果公告。

（三）协商签署协议

预重整投资人确定后，在与美尚生态及预重整管理人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由美尚生态与预重整投资人签订预重整投资协议。预重整投资协议签署后，美尚生态将发布关于签署预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

六、其他事项

本公告由预重整管理人编制，解释权归属于预重整管理人。

特此公告。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